

南投縣坪頂國小家庭教育實施成果

時間：106 年 6 月 1 日

地點：本校校園

活動主題：夜光天使活動

實施成效： 1、提供學生放學後有去處，不會在外遊蕩，讓家長安心。
2、學生遇有不會的功課可以馬上求助，提升學習成效。

南投縣政府

地址：54001南投市中華路680號
承辦人：郭智遠
電話：049-2222106
傳真：049-2241948
電子信箱：t19768@gmail.com

受文者：南投縣草屯鎮坪頂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9月9日
發文字號：南教學字第1062112號
類別：最速件
密等及密級：依保密期間：

附件：南投縣105夜光天使計畫核定表、105-夜光成果

主旨：核定貴校辦理105年度第2學期國小夜光天使點燈專案計畫經費(如附件)，請依說明事項辦理，此照。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6年6月1日臺教國署字第1060058522號函辦理。

二、旨奉執行期程為106年2月13日至106年6月30日，俟專案辦理結束後一個月內檢附領據及經費結報表報府辦理核銷相關事宜。

三、另要成果報告請以word檔寄至本府承辦人信箱(t19768@gmail.com)，並註明信○○國小夜光天使成果。

四、隨函檢附經費核定表及成果報告格式供參。

正本：南投縣中寮鄉友誼國民小學、南投縣教育平權校園國小、南投縣中寮鄉永康國民小學、南投縣仁愛鄉和平國民小學、南投縣信義鄉錦山國民小學、南投縣信義鄉新豐國民小學、南投縣中寮鄉中和國民小學、南投縣九族鄉山仔頂國民小學、南投縣信義鄉仁愛鄉互助國民小學、南投縣名間鄉南興國民小學、南投縣信義鄉柳林國民小學、南投縣草屯鎮草屯頂國民小學、南投縣仁愛鄉南雲國民小學

副本：南投縣教育局

郭智遠

106-0689
收存及查驗章

李淑娟
秘書長

[illegible]

申請夜光天使計劃，核定補助公文。

申請補助金額。



學生參加夜光天使情形。



老師進行個別化指導。